

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

以高质量立法助推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武汉

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新征程上,法治是重要保障,而立法则是法治建设的基石。近年来,武汉市人大常委会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在立法工作中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立足武汉实际、坚持问题导向、注重有效管用,不断提高地方立法质量和效率,努力让每一部法规都凝聚人民智慧、反映人民意愿、保障人民权益,为加快推动“三个优势转化”、重塑新时代武汉之“重”,在湖北加快建成中部地区崛起重要战略支点中当好龙头、走在前列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毫不动摇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校准立法“航向标”

2025年3月31日,市人大常委会召开2025年立法工作推进会。

今年3月,市人大常委会召开2025年立法工作推进会。会议强调,要坚持党对立法工作的全面领导,确保立法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此次会议上,2025年立法工作计划经市委审定后正式出炉,聚焦改革发展的关键领域和人民群众的迫切需求,安排8件立法项目、5件立法调研项目。

市人大常委会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社会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主动将立法工作融入党的工作大局,认真落实市委提出的立法意见,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法规制度,实现立法决策与改革决策精准有效对接。

把党的领导贯穿立法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市人大

常委会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重大立法事项及时向市委请示报告,自觉在市委领导下开展立法工作;同时,充分发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对立法工作的全程领导和把关作用,压实立法相关单位在法规草案起草、审查等工作中的分段把关责任。

市人大常委会坚持把立法工作放到服务全市发展大局中来谋划和推进,将党委的决策部署、政府的治理需求和群众的利益诉求有机融合。近年来,市人大常委会按照市委部署要求,聚焦创新驱动发展、生态文明建设、基层社会治理、历史文化保护等领域,科学制定立法工作计划,出台了一批具有全国全省影响、富有武汉地方特色的法规。

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立法
织密法治“保障网”

2025年3月10日,《武汉市推进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条例(草案)》表决前评估会在湖北省地方立法研究和人才培养基地召开。

2025年4月23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表决通过了《武汉市推进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条例》,待报省人大常委会批准后实施。制定该条例,是市人大常委会今年加强新兴领域立法的积极探索,对于推动武汉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高地具有重要意义。

据悉,经广泛征求意见、深入调研论证、反复修改完善,该条例充分吸纳各方面意见建议,重点围绕科技创新中心规划与建设、创新主体与活动、创新人才、产业创新、科技金融支持等方面作出规定。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近年来,市人大常委会聚焦新兴领域立法,积极探索创新。《武汉市智能网联汽车发展促进条例》在制定过程中,广泛征求专家学者、企业等方面的意见,针对社会公众关注的产品质量安全、网络安全、道路交通安全等问题,设立相关制度,规范和促进产业发展;出台副省级城市首部人力资源市场促进条例,促进了人力资源的合理流动和优化配置;《武汉市终身学习促进条例》明确市民自主学习在终身学习中的基础性地位,“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的规定得到人民网、中国教育报等媒体点赞,该

条例助力武汉荣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学习型城市”称号。

恪守立法为民理念。市人大常委会把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放在首位,围绕民生领域立法持续发力,用法治为老百姓的幸福生活“保驾护航”。

随着人民群众对托育服务立法的呼声日益高涨,市人大常委会迅速响应,将制定《武汉市托育服务促进条例》列为立法项目。2024年10月1日,这部全国首部托育服务专项法规正式施行,引发社会广泛关注。“带娃难”问题在双职工家庭中很突出,有了这个《条例》,心里踏实多了。年轻妈妈杨静道出了众多家长的心声。这部法规不仅是以地方立法形式规范3岁以下婴幼儿托育服务工作的创新举措,填补了托育服务领域的法制空白,更体现了武汉在保障民生方面的积极作为。

近年来,围绕“老有所养”“学有所获”“住有所居”“弱有所扶”等方面,分别制定了《武汉市养老服务条例》《武汉市终身学习促进条例》《武汉市住房租赁条例》《武汉市法律援助条例》等,构建起严密的法治网络,以法治保障人民权益、增进民生福祉。

搭建民意“直通车”
畅通民主“新渠道”

2025年3月11日,市人大常委会在江汉区汉兴街道常二社区开展物业管理、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立法调研。

2024年3月,汉阳区江欣苑社区被确定为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基层立法联系点,这是湖北省第二个国家级基层立法联系点,也是全国首个社区类型的“国字号”基层立法联系点。一年多来,江欣苑社区积极组织居民参与立法工作,先后就10余件法律法规草案提出意见建议,其工作经验得到了全国人大、省人大的肯定与推介。

基层立法联系点是连接立法机关和基层群众的桥梁纽带,是扩大公众有序参与、推进民主立法的重要平台。武汉市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制度自2013年开始探索,经过多年发展,从最初的5个基层立法联系点,逐步拓展到如今的22个国家、省、市三级基层立法联系点,实现了地域分布和重要行业系统全覆盖。这些基层立法联系点成为民意“直通车”,许多来自基层的声音融入法律法规之中。

在制定《武汉市企业和个人经营者权益保护条例》时,武昌区昙华林社区基层立法联系点的胡先生提出,希望立法能够对治理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作出相关规定,以解决中小企业经营中的资金周转难题。市人大常委会经过深入调研和专家论证,采纳了这一建议。

2024年10月,在《湖北省电梯使用安全条例(草

案)》基层立法听证会上,来自社区、物业公司、居民代表等15名听证陈述人在江汉区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畅所欲言,提出许多建设性意见,充分展现了基层立法联系点在汇聚民意、促进科学民主立法方面的重要作用。

全市22个基层立法联系点各具特色,江岸区百步亭社区、硚口区汉水桥街道、洪山区司法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科创局等,形成了“一点一特色”“一点一品牌”的良好局面。它们不仅服务于地方立法,还在推进普法守法、促进基层治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2024年,各基层立法联系点开展实地调研、座谈访谈等活动30余次,对25部法律法规草案提出300余条意见建议,其中120余条被采纳,进一步增强了基层立法联系点的社会影响力。

2023年7月,全省首个基层备案审查联系点在江汉区汉兴街道常二社区挂牌成立。常二社区居民肖汉华说:“我们可以在家门口给‘红头文件’提意见了,可以促进政策制定更加科学合理。”自挂牌以来,江汉区人大常委会通过多种途径广泛收集社区居民的意见建议,并及时反馈给相关部门,真正发挥了基层备案审查联系点在政策制定过程中的民意收集反馈作用。

坚持开门立法集思广益
凝聚法治“公约数”

2024年5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修订草案)》立法意见征集会议在汉阳区江欣苑社区基层立法联系点举行。

市人大常委会坚持和完善年度立法项目征集、法规草案公开征求意见、立法调研、论证评估、立法听证、立法协商等制度,将“开门立法”贯穿立法工作的全过程,通过多种方式广泛听取民意、吸纳民意、汇聚民意,力求让每一部法规都满载民意、贴近民生、顺应民心。

比如,在制定《武汉市托育服务促进条例》过程中,市人大常委会充分发扬民主,综合运用座谈会、问卷调查、实地调研等多种方式,问需于民、问计于民。

在硚口区汉水桥街道基层立法联系点听取意见时,市民王女士提出希望立法关注托育服务安全问题,这一建议得到了与会人员的广泛共鸣。市人大常委会委托13个区人大常委会组织辖区人大代表深入调研,并组织专家论证评估,在条例中对从业人员资质条件、行为规范以及托育服务组织安全防范措施、应急处置机制等作出明确规定,有效提升了立法的民主性和科学性。

为制定出高质量的法规,市人大常委会扎实开展托育服务立法问卷调查,针对托育服务机构、幼儿园和托幼一体服务机构、0—3岁幼儿家长等托育服务主体,制作3类调查问卷,回收问卷近400份,收集意见600余条。这些数据和

意见为法规的制定提供了坚实的民意基础。

在《武汉市推进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条例》审议修改过程中,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召开多场专题座谈会,广泛听取科技领军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实验室等多方面的意见建议,使法规更加符合科技创新发展的实际需求。

在提高人大代表参与立法深度方面,市人大常委会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的主体作用和密切联系人民群众的优势,邀请相关领域代表参与立法调研、审议、修改等,将代表议案建议的办理与编制立法计划、制定修改法规紧密结合。

此外,市人大常委会还注重发挥武汉立法人才集聚优势,在法规立项、起草、修改等各个环节,听取人大代表、立法顾问、专家学者、专业研究机构的意见,研究解决立法中的焦点、难点问题,进一步提升法规制度设计的科学性和实效性。去年,组织立法顾问、相关领域专家参与立法工作200余人次,江汉大学专家团队、市社会科学院专家团队分别全程参与《武汉市终身学习促进条例》《武汉市智能网联汽车发展促进条例》的立法工作。